

# 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度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

## 實施辦法(高雄)

一、宗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
承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

三、講習日期：115年3月13日-3月15日(增能課程為115年3月14日)

四、講習地點：高雄市立國際游泳池(協會辦公室)(高雄市苓雅區中正一路94巷1號)

五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3月7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一律採郵寄報名，其餘概不採用。

六、報名手續：1.裁判報名費用3,500元；增能課程600元。(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)

2.報名手續：請以現金袋掛號(中華民國游泳協會)，現金袋內請檢附良民證(增能及參加 C 級裁判研習學員無須檢附)，附上貼 28元郵資及地址的回郵信封(請於上課報到時繳交)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。

3.收件地址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陳學銘 621嘉義縣民雄鄉中和村社溝51之9號

4.洽詢電話：陳學銘0981-452-808

七、報名資格：1.年滿18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
2.高級中等學校畢業。

3.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近一個月良民證)。

4.嫻熟游泳規則。

5.能游仰式、自由式2式者各50公尺。

6.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
八、報名名額：以60人為限。

九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講習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查詢。

十、參加增能資格：1.持有本會 C 級以上游泳裁判/教練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

2.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

十一、附則：

1.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C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
2.學科及術科測驗達八十分以上為及格。

3.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
4.術科測驗時，講習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
5.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90%。

6.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7.C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C 級裁判證，方可再參加 C 級教練講習資格與 B 級裁判講習會。

8.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C 級裁判證照。

十二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## 115年度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C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課程-高雄

日期課程 時間	3月13日 星期五	3月14日 星期六	3月15日 星期日
08:00   09:00	性別平等教育	裁判判例 裁判執法案例	游泳場館管理規範
09:10   10:00	公開水域 裁判長、助理裁判長、 賽程、轉彎、終點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發令員與編配 (裁判技術)
10:10   11:00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、檢錄、防護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報告與檢錄 (裁判技術)
11:10   12:00	公開水域 安檢、報告餵食、紀錄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紀錄 (紀錄方法)
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  13:50	公開水域 發令員、計時員 裁判影片觀摩	賽會運行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4:00   14:50	國家體育政策 場地與器材設備	賽會運行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5:00   15:50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裁判長、技術委員 (裁判技術)	游泳賽會實務實習
16:00   16:50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裁判長行政事務	術科檢定 中華泳協
17:00   17:50	會場管理	違規影片探討	學科檢定 中華泳協
18:00   18:5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檢錄實務 (裁判技術)	

# 115年游泳C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□ C 裁3/13~3/15日共三天

姓名 正楷		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張浮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	
出生 日期	民國	年	月	日			性 別
身分證							
學歷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職稱			
服務單 位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
聯絡 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區 里 鄰 路街 巷 弄 號 樓 之						
電話	宅(H)	公(0)	(手機)		傳真機：		
電子郵件							
裁判 / 教練證 件	正面影印本			反面影印本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C 裁3月7日；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報名時請繳交二吋相片1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。 3. 報名費：裁判 3500 (含證照費在內)。 4. 繳交資料：1. 報名表。2. 身分證件影印本。3. 近三個月良民證。4. 二吋大頭照片兩張，於報名截止日前繳交。 郵寄至收件地址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陳學銘 621嘉義縣民雄鄉中和村社溝51 之9號 0981-452-808 5. 報名教練講習可連同裁判講習一同報名 6. 繳費方式：現金袋掛號。 7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

## 中華民國游泳協會115年游泳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研習日期：□裁判增能3月14日

姓名 正楷								
英文 姓名	以護照英文姓名為準					學歷		
出生 日期	民國      年      月      日				性別			
身分 證								
現職 服務 單位				職稱				
服務 單位 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     區      里      鄰      路街 巷      弄      號      樓      之							
聯絡 地址	□□□(郵遞區號)縣市      區      里      鄰      路街 巷      弄      號      樓      之							
電話	宅(H)	公(0)	(手機)			傳真機：		
裁判 證件	正面影印本				反面影印本		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增能費 C 裁 3月207日 寄達，逾期不予受理。 2. 裁判證件需在有效期內。 3. 報名費用：現金袋掛號繳費600元。 4. 報名裁判增能可連同教練增能一同報名。 5. 繳交裁判/教練原始證件影本。 6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					